

证券代码：834166

证券简称：杰事杰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冻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25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依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7）渝执保 48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了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3,89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76%。

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2018 年 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2020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二、司法冻结的进展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查询登记日为 2026 年 3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知悉：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依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7）渝执保 48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的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3,896 万股股份已办理延期解冻登记，最新的解冻日期为 2029 年 3 月 24 日。

三、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6,776 万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的 100%。公司存在可能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司法冻结事件，保持与公司股东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密切沟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